

##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2020年8月16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2. 本次董事会于2020年8月26日以现场参与结合电话会议的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9人，实际出席9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缺席会议的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是曾华、孙鹏飞、彭剑锋、陈智和 Ying Kong（孔英）。

4.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清州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周炎，以及监事田智勇、王卓、罗俊平列席本次会议。

5.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对外报送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0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76）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0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77)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 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未达业绩考核目标的限制性股票并终止实施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项议案关联董事蒋叶林、曾华、魏东、孙鹏飞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51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28.49 万股；同意公司回购注销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708 名激励对象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828.696 万股；同意公司终止实施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 708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限限制性股票 1,243.044 万股。本次全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200.23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20%。

《关于回购注销未达业绩考核目标的限制性股票并终止实施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对该议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200.23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20%。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838,081,991 股减少

至 1,816,079,691 股，注册资本由 1,838,081,991 元减少至 1,816,079,691 元。因此，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和相关股本变动的条款进行修订。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 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陈清州回避表决。**

本次取消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综合考虑未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及其子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取消本次关联交易。

《关于取消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转让海科达 100%股权的交易方式进行调整的议案》。**

同意在最终评估报告出具前，先参考项目公司实缴注册资本、深圳市世联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对项目土地和项目在建工程作出的评估、在建工程施工过程产生的应付未付款金额商定股权转让价格，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深圳市海科达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科达”）工商变更登记，后续待海科达 100%股权的评估报告出具后，双方再根据评估结果，商定最终股权转让价格，并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同时同意股权转让前，由海科达完成施工总承包定标后的后续工作，并签署总承包施工合同等相关文件。

《关于对转让海科达 100%股权的交易方式进行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9 月 9 日。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82）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 4、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以及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7 日